

证券代码:002071

证券简称:长城影视

公告编号:2019-015

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3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在2019年1月21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有关说明材料的回复和披露工作。

公司在收到《关注函》后，立即会同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就《关注函》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由于《关注函》回复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以上事项的核实仍需一定时间，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回复工作。为将《关注函》中的相关问题核查清楚，切实做好回复工作，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《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关注函的申请》，将本次《关注函》回复期限延长至2019年1月23日。延期期间，公司将积极推进回复工作，争取尽快提交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